

## 提議的集體訴訟和解通知書

1. 您居住在紐約市內嗎？
2. 您是否透過或有資格透過家庭援助計畫 (Family Assistance Program) 領取現金福利？

如果您對問題 1 及 2 的答案為「是」，則提議的集體訴訟和解可能對您造成影響。請閱讀整份通知以瞭解詳情。

### 此案件的內容為何？

針對紐約州臨時救濟與傷殘補助辦事處 (New York State Office of Temporary and Disability Assistance (“OTDA”)) 處長提出之集體訴訟已達成和解。該訴訟宣稱 OTDA 違反《紐約社會服務法》(New York Social Services Law)，因為其未能對居住於紐約市的家庭提供足以支付紐約市合理租金費用的租金補助。該訴訟名為 *Daniela Tejada et al. v. Samuel Roberts*，索引編號：453245/2015。該案件目前在紐約州最高法院待審。雙方已向法院提交和解協議，並等候法院核准。

### 哪些人會受到和解的影響？

法院有條件地認證了「居住於紐約市且透過或有資格透過 Family Assistance Program 領取福利的所有人」(「**集體訴訟人**」)。

Hughes Hubbard & Reed LLP 及 The Legal Aid Society 代表集體訴訟人。

### 和解的條款為何？

和解會持續五年，從法院核准和解之後開始。提議和解的關鍵條款如下：

1. 用於預防遭驅逐或無家可歸之租金補助金額將會增加。
2. 集體訴訟人可擁有以便有資格領取租金補助，從而預防遭驅逐或無家可歸的月租上限也會增加。
3. 領取租金補助以預防遭驅逐或無家可歸的無收入集體訴訟人不需要針對租金支付額外費用。領取這些租金補助的有收入集體訴訟人可能仍必須繳交某部分的收入(在某些情況下，最高達其收入的 30%)。
4. 預防遭驅逐或無家可歸的租金補助金額，以及集體訴訟人擁有且仍會領取那些補助的月租上限在未來可能會增加。

5. 身為家庭暴力倖存者且需要尋找新公寓的集體訴訟人可以領取租金補助，以便找到新公寓。
6. 姓名未列在公寓租約且處於驅逐程序的集體訴訟人可領取援助，以便支付所積欠的租金。
7. 集體訴訟人可領取以預防遭驅逐的積欠租金金額會增加。
8. 所有集體訴訟人五年內放棄此訴訟中的所有索賠，以及對於紐約市人力資源管理局 (Human Resources Administration) 提起任何類似索賠的權利。這代表所有集體訴訟人五年內均不得提起其他訴訟，以質疑提供給他們之租金補助金額的「充足性」。

### 如何反對和解

此和解尚未定案。如果法院核准和解，則所有集體訴訟人都必須遵循和解條款之規範。如果您是集體訴訟人，若您認為和解不公平、不合理或不適當，則可反對和解。

若要反對和解，您必須寄送包含下列內容的信函給法院及集體訴訟法律顧問：  
(i) 您的姓名、地址及電話號碼；(ii) 您反對和解的聲明，以及 (iii) 您希望法院列入考量的任何文件或其他證據。此信函不得晚於 **2017 年 8 月 11 日** (以 郵戳 日期為準) 寄出，而且必須分別寄送至以下地址：

The Clerk of the Court  
New York County  
Attn: *Daniela Tejada et al. v. Samuel Roberts*  
60 Centre Street, Room 161  
New York, NY 10007

Theodore V.H.Mayer  
Fara Tabatabai  
Hughes Hubbard & Reed LLP  
One Battery Park Plaza  
New York, NY 10004

法院會在 2017 年 9 月 8 日上午 10:30 召開聽證會，以裁定和解是否公平。聽證會將由尊敬的 Jennifer G. Schechter 法官於下列地址召開：

Supreme Court of the State of New York  
111 Centre Street, Room 623  
New York, NY 10013

### 如何取得其他資訊

如需提議和解協議的副本或是取得關於和解的其他資訊，請造訪 <http://bit.do/fepssettlement>，或撥打 **844-400-4538** 與集體訴訟人的律師聯絡。